



##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开始履职，根据《公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坚持独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现就本人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个人基本情况

刘云平，196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四川万迪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宜宾翠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江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15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成都万方财税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四川万方房地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晶宝时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江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贵州铜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本人（含本人近亲属）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二、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我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参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参加了 1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前，我对收到的会议资料进行了认真研读，为会议审议做好充分准备。在会议中，我认真参与



各项议案的讨论，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从专业角度出发，提出自己的见解和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次数及方式如下：

| 独立董<br>事姓名 | 应出席董<br>事会次数 | 实际出席次数   |        |        | 缺席<br>次数 |
|------------|--------------|----------|--------|--------|----------|
|            |              | 出席现场会议次数 | 通讯表决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
| 刘云平        | 1            | 1        | 0      | 0      | 0        |

###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作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组织召集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查〈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候选人的提名〉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总体评价

本人始终坚持独立、忠实、勤勉的原则，认真参与公司决策，独立、客观、审慎、有效的行使独立董事职权。2025 年，我将坚持独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同时发挥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

刘云平

2025 年 3 月 26 日